

本附錄所載資料不屬於本公司之申報會計師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所編製之會計師報告(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之一部份,所載資料僅供說明用途。

本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應與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之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根據下文附註所載基準編製並僅作說明用途之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旨在說明假設股份發售已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之影響。編製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用途,而由於其假設性質所限,其未必能真實反映本集團在假設股份發售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已經完成之財務狀況。

	於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本集團經審核 合併有形資產淨值	股份發售估計 所得款項淨額	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備考經調整 每股有形 資產淨值
	千港元 (附註1)	千港元 (附註2)	千港元	港元 (附註3)
按發售價每股1.12港元計算	43,801	45,000	88,801	0.44
按發售價每股1.50港元計算	43,801	64,000	107,801	0.54

附註：

-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節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乃根據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70,176,000港元並就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之無形資產26,375,000港元作出調整計算。
- 股份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乃根據每股股份指示性發售價分別為1.12港元及1.50港元(扣除包銷費及本公司其他應付費用後)計算,且並無計及因行使超額配售權而可能發行之任何股份。
-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按經上文所述之調整及假設股份發售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完成後,已發行合共200,000,000股股份(但不計及因行使超額配售權而可能發行之任何股份)計算。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備考有形資產淨值並未計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潮藝及Silver Pattern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向其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經綜合對銷後為30,000,000港元(見會計師報告附註7))。
- 並未為反映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任何經營業績或訂立之其他交易作出任何調整。

**(B)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核數師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編製之報告全文，僅供載入本招股章程。

**CCIF****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10號  
新寧大廈20樓

敬啟者：

吾等就十友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該報告由董事僅就說明用途而編製，以提供有關股份發售對所呈列財務資料之影響之資料，以供載入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六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二第(A)節。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之基準載於招股章程第II-1頁。

**貴公司董事及申報會計師各自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章第29段之規定，並參考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載入投資通函」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吾等之責任為根據上市規則第4章第29(7)段之規定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及向閣下匯報意見。對於先前由吾等提供為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用之任何有關財務資料之任何報告，吾等除對該等報告發出當日之受函人負責外，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 意見基準

吾等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投資通函呈報委聘準則第300號「有關投資通函內備考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進行工作。吾等之工作主要包括將未經調整之財務資料與原始檔案互相比較、考慮支持調整之證據及與 貴公司董事討論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是項工作並不涉及對任何相關財務資料進行獨立審查。

吾等計劃及執行工作時，旨在取得吾等認為必要之資料及解釋，以取得足夠憑證，合理確保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所列基準妥為編製，該等基準與 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而所作調整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章第29(1)段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屬適當。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 貴公司董事之判斷及假設編製，僅供說明之用，基於該等資料之假設性質，故並不保證或顯示任何事件將於日後發生，亦未必能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或於任何日後日期之財務狀況。

### 意見

吾等認為：

- (a) 貴公司董事已按照所列基準妥為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章第29(1)段所披露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所作調整乃屬恰當。

此致

十友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六日

郭焯源  
執業證書號碼 P02412  
謹啟